

关于和硕县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和硕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 42 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刘雪梅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 42 次会议作和硕县 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1 年 1 月份，我局向和硕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报告了 2020 年和硕县财政预算预计执行情况，经自治区财政厅批复，现将 2020 年和硕县财政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171,892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661 万元，增长 5%；上级补助收入 136,47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9,970 万元，上年结转 1,200 万元，调入资金 4,58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56,917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428 万元，下降 1.9%，上解支出 1,42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45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11 万

元。年终结余 14,975 万元，结转下年的支出 14,975 万元，净结余 0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1) 税收收入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 12,696 万元，占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4.6%，完成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100%，同比增收 801 万元，增长 6.7%，主要为：

——增值税完成 5,841 万元，完成预算 99.1%，同比增收 323 万元，增长 5.9%。

——企业所得税完成 1,026 万元，完成预算 103.6%，同比增收 90 万元，增长 9.6%。

——个人所得税完成 334 万元，完成预算 64.9%，同比减收 152 万元，下降 31.3%。

——资源税完成 801 万元，完成预算 188.5%，同比增收 401 万元，增长 1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561 万元，完成预算 102.0%，同比增收 80 万元，增长 16.6%。

——房产税完成 348 万元，完成预算 103.6%，同比增收 31 万元，增长 9.8%。

——印花税完成 171 万元，完成预算 80.7%，同比减收 29 万元，下降 14.5%。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790 万元，完成预算 80.7%，同比减收 133 万元，下降 14.4%。

——土地增值税完成 533 万元，完成预算 126.6%，同比增收 136 万元，增长 34.3%。

——车船税完成 5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8%，同比增收 34 万元，增长 6.8%。

——耕地占用税完成 1,416 万元，完成预算 98.8%，同比增收 63 万元，增长 4.7%。

——契税完成 341 万元，完成预算 84.0%，同比减收 42 万元，下降 11.0%。

（2）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非税收入完成 6,9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5.4%，完成预算的 100.1%，同比增收 142 万元，增长 2.1%。主要为：

——专项收入完成 6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0%，同比减收 337 万元，下降 32.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1%，同比减收 60 万元，下降 10.1%。

——罚没收入完成 2,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4%，同比增收 258 万元，增长 13.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7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5%，同比增收 305 万元，增长 21.6%。

——捐赠收入完成 5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56.0%，同比增收 319 万元，增长 118.1%。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同

比减收 158 万元，下降 39.2%。

——其他收入完成 4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9%，同比减收 692 万元，下降 59.6%。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42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16 万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9.8%，同比增支 1,194 万元，增长 9.5%。

——公共安全支出 15,968 万元，为预算的 98.8%，同比减支 1,599 万元，下降 9.1%。

——教育支出 21,117 万元，为预算的 99.9%，同比减支 1,905 万元，下降 8.3%。

——科学技术支出 2,303 万元，为预算的 99.9%，同比增支 48 万元，增长 2.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62 万元，为预算的 91.4%，同比增支 97 万元，增长 9.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13 万元，为预算的 99.9%，同比增支 894 万元，增长 6.3%。

——卫生健康支出 12,693 万元，为预算的 86.0%，同比增支 2,748 万元，增长 27.6%。

——节能环保支出 1,667 万元，为预算的 86.6%，同比减支 2,383 万元，下降 58.8%。

——城乡社区支出 2,279 万元，为预算的 69.7%，同比减支 1,121 万元，下降 33.0%。

——农林水支出 48,953 万元,为预算的 82.2%,同比减支 2,647 万元,下降 5.1%。

——交通运输支出 3,449 万元,为预算的 90.1%,同比减支 219 万元,下降 6.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226 万元,为预算的 100.0%,同比增支 2,102 万元,增长 1695.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3 万元,为预算的 64.7%,同比增支 113 万元,增长 16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3 万元,为预算的 100.0%,同比增支 189 万元,增长 60.2%。

——住房保障支出 5,646 万元,为预算的 100.0%,同比减支 636 万元,下降 10.1%。

——债务付息支出 2,539 万元,为预算的 100.0%,同比增支 281 万元,增长 12.4%。

民生支出共计 114,282 万元,占公共财政支出的 76.0%,较上年增加 5,124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合计 688.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4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525.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18.6 万元),公务接待费为 44.8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 46,737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202 万元,增长 15.4%,上级补助收入 8,363 万元,上年结余 1,17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

贷收入 32,0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44,717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603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32,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8,000 万元)，增长 1719.9%，调出资金 2,66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5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2,020 万元。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2,6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2.3%；完成支出 11,2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同比增长 6.9%，当年收支结余 1,412 万元，上年结余 7,224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结余资金 7 万元，因从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由州级统筹反应，县级不反应，故 2020 年年末滚存结余 8,629 万元（不包含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结余）。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为零。

(五) 县级地方政府债务总体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截至 2020 年底，我县政府性债务限额为 134,7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96,2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8,500 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在确定的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内，申请自治区代理发行债券 41,970 万元，较 2019 年增长 244%，其中：新增债券 38,000 万元（一般债券 6,000 万元、

专项债券 32,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3,970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20 年末，全县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 117,42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79,372 万元，专项债务 38,050 万元。

二、2021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运行情况

1. 2021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98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33.3%，同比减少 1,552 万元，下降 18.2%，其中：

（1）税收收入完成 5,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1%，同比增收 19 万元，基本与上年持平，主要为：

——增值税完成 2,2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6%，同比减收 558 万元，下降 20.0%。

——企业所得税完成 7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5%，同比增收 76 万元，增长 10.9%。

——个人所得税完成 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0%，同比增收 92 万元，增长 55.1%。

——资源税完成 5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0%，同比增收 301 万元，增长 130.9%。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6%，同比减收 57 万元，下降 21.7%。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3%，同比

减收 19 万元，下降 5.2%。

(2)非税收入完成 1,6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7%，减收 1,571 万元，下降 48.6%，主要为：

——专项收入完成 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1%，同比减收 72 万元，下降 23.2%。

——罚没收入完成 5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6%，同比增收 78 万元，增长 15.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同比减收 1,076 万元，下降 79.8%。

2021 年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7,17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33.9%，同比减支 18,851 万元，下降 24.8%。主要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5,500 万元，为预算的 68.9%，同比减支 2,013 万元，下降 26.8%。

——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7,185 万元，为预算的 39.7%，同比减支 1,606 万元，下降 18.3%。

——教育支出完成 7,547 万元，为预算的 35.1%，同比减支 3,035 万元，下降 28.7%。

——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449 万元，为预算的 20.3%，同比减支 28 万元，下降 5.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9,681 万元，为预算的 59.9%，同比增支 2,095 万元，增长 27.6%。

——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6,547 万元，为预算的 53.3%，同比增

支 589 万元，增长 9.9%。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1,018 万元，为预算的 70.5%，同比增支 216 万元，增长 26.9%。

——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2,456 万元，为预算的 14%，同比增支 1,925 万元，增长 362.5%。

——农林水支出完成 8,449 万元，为预算的 16.9%，同比减支 18,186 万元，下降 68.3%。

2. 2021 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完成 2,04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预算的 54.3%，同比增加 702 万元，增长 52.4%；政府性基金支出 1,09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4%，同比减支 6,395 万元，下降 85.4%。

3. 2021 年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累计执行收入 8,756 万元，为预算执行进度的 67.2%；累计执行支出 6,102 万元，为预算执行进度的 50.4%；上年度结余 8,629 万元。上半年累计执行收支结余 2,654 万元，累计执行滚存结余 11,283 万元。

4. 2021 年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预计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 万元，比 2020 年预计执行数增长 100%。支出计划安排 1 万元。

（二）2021 年上半年和硕县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我县 2020 年地方政府限额为 134,700 万元，根据自治州人民政府批准，核定我县 2021 年 1-6 月

新增债务限额为 36,0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29,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7,000 万元，调整后 2021 年 1-6 月和硕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70,7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5,2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45,500 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在确定的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内，申请自治区代理发行债券 36,0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 29,000 万元，新增专项地方政府债券 7,000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50,89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6,146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4,750 万元。

四、2021 年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

下半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自治州党委以及县委、县人民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发挥财政职能，狠抓增收节支，科学理财，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加强财政资金监督，扎实做好各项重点工作。

（一）抓好组织收入管理。完善组织收入工作机制，通过召开组织收入协调会，建立财政收入激励考核办法，将收入目标落实至财政、税务、自然资源、水利、住建、公安等执收部门，做好各部门的信息沟通协作，加强经济形势预测分析，加大重点项目建设的跟踪力度，进一步挖潜增收，做到应征尽征，努力完成 2021 年我县财政收入目标任务。

（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强化部门预算约束力。持续调整优化支出

结构，大力压减非刚需、非重点支出。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加强基本民生保障，支持民生事业发展，多渠道申请上级专项资金、专项债券等，努力支持重点民生工程建设，着力改善基础设施，努力提升人民幸福感。

（三）落实重大决策部署。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强化项目管理，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巩固直达资金工作成效，提高直达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率。加快产业发展资金落地见效，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助力经济稳步向好。切实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全力支持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产业扶贫提质增效。继续加大污染防治财政投入力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四）管好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积极发挥政府债券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加强部门沟通协调配合，加快债券使用，推动建设一批重大项目，及早形成实物工作量。严格落实债券资金动态跟踪工作机制，督促部门单位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加强与各行业主管部门的对接联系，督促项目单位落实前期各项审批程序，做好2022年债券项目储备。严肃债券项目合规性审核和风险控制，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券到期偿还责任，确保政府债券不出任何风险。

（五）继续深化财政改革。以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为契机，提升财政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强化预算约束，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规范政府采购制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和国

有企业重大事项管理等制度。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管理的六项工作制度，确保每项补贴资金及时足额直达受益对象，各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落地见效。加强内控制度建设，推进法治财政建设，不断规范财政执法行为，促进全县财政工作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再上新台阶。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